

附件 10

东山消防救援站外立面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实施单位：广州市越秀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

2023 年度广州市越秀区东山消防救援站外立面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4 年广州市越秀区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有关要求，对 2023 年度广州市越秀区东山消防救援站外立面改造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综合评价 2023 年度广州市越秀区东山消防救援站外立面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绩效评价为“优”。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资料。

本东山消防救援站外立面改造项目的东山消防救援站位于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23 号楼 1-4 建筑层，南接菜园北街，东华北路、东接内环路，用地面积 310 平方米，属于东山口街区，城市重要路段，有着浓厚的东山文化。该建筑物装修时间较久远，建筑外立面破旧，空调外机无遮挡，电线管线较为杂乱。首层厨房位于建筑南侧，南侧建筑外立面有大型排烟管与黑色油污影响建筑美观。因此本单位计划在不改变建筑体量的情况下优化建筑立面，更换建筑外立面的材质，加配装饰构件，加配灯光，整理原建筑的管线，排烟道与空调外机等设施的手法提升建筑的外观品质。

（二）项目资金细化分配情况。

本项目资金为财政预算内安排，预算价为 92.57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期绩效目标：消除安全隐患，提高消防站整体形象。

产出指标：对外立面改造层数（20）、验收合格率（20）、资金使用合规率（10）。

效益指标：投入使用率（20）、达到消防安全技术标准率（20）、内控制度保障性（10）。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市越秀区消防救援大队，由消防救援大队提出具体要求，负责项目筹建和协调管理工作。项目建成后，由广州市越秀区消防救援大队进行运营管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本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规定，审批文件和材料规范完整。项目所设置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较为符合客观事实，明确清晰，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科学编制预算，充分考虑项目各项因素。资金到位情况 100%，预算执行率 97%，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规定。落实安排专人负责项目，跟进项目完工情况及款项支付进度。制定广州市越秀区消防救援大队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方法和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跟进项目进度情况，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

（二）项目结果绩效情况分析。

本项目改造层数为 4 层，验收合格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项目达到消防安全技术标准并已投入使用。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100，评价等级：优。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本项目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消除安全隐患，提高消防站整体形象。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项目管理方面建议。绩效目标设置还不够完善，对项目的唯一性有待提高，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安排专人负责跟进监管项目全过程。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根据相关绩效评价结果，要保证项目合法合规，对项目支出要科学地做好预算安排，安排专人负责跟进监管项目全过程，防止项目推进缓慢。

八、相关附件

（一）项目绩效管理评价表。

（二）项目结果绩效评价表。

（三）项目绩效评价综合意见表。

(四) 项目绩效评价组人员情况表。



附件填写说明

一、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表

此表总分为 100 分，评价工作小组根据项目自身特点和实际情况，设定评价指标并按重要程度分配分值。在绩效评价报告中须列明各指标分值分配方法和原则，并说明充足的理由。

（一）各项指标需根据实际情况描述实现程度，并根据实际情况打分，并简单写出扣分的原因。

（二）所有参与评分人员（含专家）必须分别填写并签字。

（三）汇总各评分人员（含专家），经计算后得其加权平均数，作为管理评价得分。

二、项目结果绩效评分表

此表总分为 100 分，评价工作小组根据项目自身特点和已经确定的绩效指标，按照指标重要程度分配分值。如果个别项目效果指标可衡量性差，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减少效益指标分值，增加产出指标分值。在绩效评价报告中须列明各指标分值分配方法和原则，并说明充足的理由。

（一）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评价标准。

1. 产出指标反映部门根据既定目标完成的产品和服务情况，可进一步细化为：完成的产品和服务数量；提供产品或服务达到的标准、水平和效果；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等。

2. 效益指标反映与既定绩效目标相关的、财政支出预期结果的实现程度，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政治效益、对环境和
社会可持续性影响，以及成本效益等。

以上指标分别根据评价项目填写实际确定的各项具体指标。各项指标根据预期绩效目标值评判实际达到的绩效目标给出适当等分，并充分考虑以下几方面：项目是否实现了所有年度绩效目标、项目是否在长期绩效目标上实现了预期进展、是否有助于政府战略目标和部门目标的实现。

（二）所有参与评分人员（含专家）必须分别填写并签字。

（三）汇总各评分人员（含专家），经计算后得其加权平均数，作为管理评价得分。

三、绩效评价综合意见表

（一）评价定级：根据项目评价综合得分填写综合绩效评价等级。

（二）项目综合得分=管理绩效得分合计*40%+结果绩效指标得分合计*60%

（三）评价组根据前表各项评价结果，综合各方面因素，填写项目绩效评价综合意见。

需要说明的是：凡不便于定量评价的项目，须外聘专家进行评价，专家数量根据项目情况斟酌确定，一般在5—10名之内，以上表格不再填写。

